

招标控制价公示表

工程名称	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（暂定名）-峰华苑项目园林景观工程
招标控制价	6,536,039.30 元
最高报价限价	招标控制价净下浮 15 %，即 5,622,456.22 元
不可竞争性费用	445,485.45 元
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	135,485.45 元
暂列金额	310,000.00 元
暂估价	0 元
备注：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总价：6,536,039.30 元，其中： 1. 分部分项工程费合计：5,368,455.70 元； 2. 措施项目费合计：364,583.36 元（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）； 3. 其他项目费合计：____/____元； 4. 规费和税金合计：457,075.57 元； 5. 工程建设其他费合计：345,924.67 元（含暂列金额）； 6.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：____/____元； 7. 不可竞争性费用合计：445,485.45 元，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35,485.45 元，暂列金额 310,000.00 元，暂估价____/____元。	
 注册造价工程师（盖章）黄剑秋 64400003119 深圳市国福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：2028年12月31日  造价咨询单位（盖章）	
 招标人：（盖章） 日期：_____	